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位，实际出席监事 5 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廖航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1、经监事会审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有关制度规定的要求；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3、在监事会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4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48,908,796.41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8,065,639.97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653,956,881.99 元。

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586,656,00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866,560.02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11.99%，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年度不实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高科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